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內政部營建署 函

地址：10556臺北市松山區八德路2段342號

聯絡人：張淑芳

聯絡電話：02-87712809

電子郵件：1070702fang@cpami.gov.tw

傳真：02-87712833

受文者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8年2月13日

發文字號：營署道字第1081028275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(1081029108_1081028275_108D2004751-01.docx、1081029108_1081028275_108D2004752-01.jpg)

主旨：為本署辦理「『前瞻提升道路品質計畫(內政部)』—公共通行權實施計畫宣導行銷」之全國高中職教育宣導競賽活動，請貴署協助轉知各縣市國立高中職學校踴躍報名參加一案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有關旨揭活動係以全國之高中職學生為對象，以個人的觀察、經驗及未來期許，藉由懶人包設計比賽的活動方式，來傳達街道改善後的美好未來，並在創作或蒐集素材的過程中激發學生了解公共通行權的涵義；基此，舉辦全國高中職教育宣導競賽的活動。

二、本競賽活動摘錄說明如下：

(一)活動主題：「公共通行權」，並自訂懶人包題目。

(二)徵件期間：即日起至108年4月6日止。

(三)階段性評選：

1、第一階段以各縣市各入選20件作品進行評選，全國總共入選440件作品。

裝

訂

線



2、第二階段為全國決選，由各縣市的第1名參與決選。

(四)獎項及活動說明：

1、第一階段各縣市評選：入選20件作品，分別為優選10名及佳作10名。再從優選10名取前3名分別獲得獎金及獎狀乙張，優選及佳作獲得獎狀乙張。由10件優選參賽者現場進行3分鐘介紹及展示作品，並於當日公布評審結果。獲得入選作品的指導老師，將請學校從優敘獎。

2、第二階段全國決選：由各縣市的第1名參與決選，首獎獎勵金為新臺幣5萬元。

(五)活動資訊及內容，請上本署myway網站(<http://myway.cpmi.gov.tw>)，活動報名網址：<https://goo.gl/forms/H6MesQKaU44xh1Dk1>。

三、檢送旨揭活動之參賽簡章、活動海報各1份；如有任何問題，請洽承辦單位：可堤行銷設計股份有限公司、電話：(02)27663003。

四、副本函送各局處，有關旨揭事宜，前經本署以108年2月12日營署道字第1081022181號函請貴局處協助乙節，因徵件期間誤植為109年4月6日止，更正為108年4月6日止。

正本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

副本：連江縣政府教育處、金門縣政府教育處、臺北市政府教育局、新北市政府教育局、桃園市政府教育局、臺中市政府教育局、臺南市政府教育局、高雄市政府教育局、新竹縣政府教育處、苗栗縣政府教育處、彰化縣政府教育處、南投縣政府教育處、雲林縣政府教育處、嘉義縣政府教育處、屏東縣政府教育處、臺東縣政府教育處、花蓮縣政府教育處、宜蘭縣政府教育處、澎湖縣政府教育處、基隆市政府教育處、新竹市政府教育處、嘉義市政府教育處(以上均含附件)、可堤行銷設計股份有限公司、道路工程組

2019-02-13
19:22:29